

近日,文化部、体育总局、民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关于引导广场舞活动健康开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引起社会关注。本报特邀两位专家对《通知》进行解读,同时从近年来全国各地广场舞健康开展的经验做法中筛选出5个地方进行简要介绍,它们或统筹协调各方优势资源创新管理机制,或因地利制宜出台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与文明公约,或依托传统民族民间文化创编具有地方特色的广场舞,或通过鼓励群众自我管理提升广场舞文明意识……以期读者能通过实践案例加深对《通知》的理解,便于各地结合当地情况更好地引导广场舞活动健康、文明、有序地开展。

三大亮点解读广场舞“新规”

范 周

近年来,随着居民健身意识的增强,以中老年女性为主体的广场舞爱好者,活跃在我国城市、乡村的各个角落,广场舞已经成为群众参与度最广泛的娱乐休闲活动之一。然而,伴随着广场舞的风靡,“噪音扰民”“抢占场地”等负面影响屡见报端,甚至由此引发一些恶性事件,如何对广场舞进行引导和规范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近日,文化部、体育总局、民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关于引导广场舞活动健康开展的通知》。《通知》是对今年中办、国办《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精神的落实和细化,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创造了有利条件,营造了良好氛围,亮点频现。

软硬兼顾:群众需求是根本

在我国,广场舞具有非常广泛的群众基础。蓬勃开展的广场舞活动,不仅在群众强身健体、娱乐身心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成为许多老年人的精神寄托,成为外来务工人员融入城市生活的纽带。广场舞大大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成为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内容。

然而,广场舞活动场地和设施的结构性欠缺问题日益凸显,百姓高涨的文化需求与公共文化场地设施之间的矛盾成为亟待解决的一大难题。《通知》一方面积极盘活存量,充分利用现有社会场地资源为基层群众就近方便地提供广场舞活动场地,另一方面大力优化场

地布局,在旧城区改造和新城区建设当中强调配套建设相应的活动场地。同时还规定加大公共文化体育场馆免费开放力度,实行错时开放,适当延长夜间、休息日开放时间。这些举措都将有利于缓解城区广场舞活动场地紧张的问题。

同时,《通知》也充分考虑了群众开展广场舞活动的真实需求,在服务方面提出了许多具体措施。例如《通知》将广场舞活动场地电源等基础配套设施、活动设备器材等纳入了保障范围。并通过广泛开展免费发放教学光盘、公益培训、展演展示、原创作品征集评选等普及推广活动,为广大群众更好地学跳广场舞提供方便。这些措施都体现出以百姓诉求为出发点,求真务实的工作理念。

统筹协调:顶层设计是保障

广场舞是基层文化阵地建设的重要依托,也是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的重要抓手。广场舞的健康、文明、有序开展需要常态化的机制保障。《通知》指出,要将广场舞工作纳入当地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群众体育事业发展的总体规划,纳入公共文化服务协调机制的工作内容,意味着广场舞活动成为公共文化服务的长期重要工作,广场舞工作将形成自上而下的管理体系。

在组织领导方面,《通知》旨在整合协调各方资源,形成分工明确、统筹有力、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在经

费保障方面,除了加大政府购买力度之外,还提出积极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广场舞工作,为广场舞的持续发展提供长期动力。在队伍建设方面,《通知》强调积极适应广场舞活动蓬勃发展的需求,培养专兼职结合的广场舞工作队伍。在舆论引导方面,注重与时俱进,借助新媒体推动广场舞的传播和发展。

社会治理:依靠群众是关键

群众文化活动只有植根于群众,才有生命力,广场舞也不例外。实践证明,广场舞的普及和发展得益于群众的自主创新。如广西的采茶广场舞、南京的莲湘舞、山东的秧歌广场舞、青海的撒拉族广场舞等,群众将这些独具地方特色的文化活动样式与广场舞结合,为广场舞注入了崭新活力。

广场舞的规范和管理也必须依靠群众,充分发挥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和自我监督的作用。在这方面,许多地区已经积累了有益的实践经验。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早在2013年就成立了群众广场舞协会,该协会广泛吸取群众智慧,建立一系列自治制度,出台了自治公约,有效降低了广场舞的投诉率,使广场舞成为温江区一张亮丽的名片。

促进广场舞健康发展,一方面要积极发挥群众的主体作用,引导和推动建立广场舞协会等文化体育社团组织,吸纳广场舞团队负责人、文艺骨干、社会体育指导员和群众代表参与广场舞管理;另一方面政府部门也要主动作为,承担起管理的职责。对此,《通知》明确要求要将广场舞活动纳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按照属地化管理的原则,建立由政府牵头、相关部门依法管理、场地管理单位配合、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以及相关社会组织等广泛参与的广场舞活动管理机制。

在我国,广场舞虽然发展的时间并不长,但发展速度之迅速、参与人员之广泛有目共睹,由此带来的诸多问题不可回避。政府对群众的现实文化需求予以深切关注,主动面对问题并积极解决,此次广场舞“新规”令人欣喜。实实在在在地满足群众的文化期待,是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应有的之义。天下大事,必作于细。

(作者系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传媒大学文化发展研究院院长)



在云南楚雄桃源湖广场上,群众跳起彝族广场舞。

创新治理 服务群众 引导广场舞健康发展

蒋 璐

近日,针对备受关注的广场舞问题,文化部、体育总局、民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关于引导广场舞活动健康开展的通知》,要求对广场舞活动进行扶持、引导和规范,促进该项活动健康、文明、有序开展。这是政府首次在全国性政策中提出广场舞管理的相关举措。细观《通知》内容,不难发现,无论是政策定位还是具体措施,都不乏务实作风和政策理性,为广场舞活动的健康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依据。

服务群众需求 加强积极引导

《通知》充分肯定广场舞的社会效益,但也指出“广场舞活动场地和设施结构性欠缺、噪声扰民、引导扶持和管理机制不健全”是不容回避的问题。相关政策是要协调不同群体需求,既让群众文化生活的意愿得到满足,又要维护公共环境秩序,引导广场舞健康发展。

广场舞是群众的发明创造,它简单易学、集体参与感强,同时兼具健身和愉悦身心的功能,非常适合广大群众学跳。它真实反映了群众的文化偏好,之所以能够迅速普及,就是因为它来源于群众,服务于群众,满足了广大群众的文化需求。《通知》有效回应群众的迫切需要,要求各级政府树立现代治理理念,按照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履行职责,为广场舞活动创造良好条件。

据了解,《通知》出台前,相关部门做了大量调研工作,多方征求意见,了解群众诉求,最终确定在场地设施、编创培训、交流平台等方面重点扶持。通过积极引导,充分发挥广场舞的审美功能和健身功能,树立基层群众文化生活的正确导向。同时,优化资源配置,突破广场舞发展瓶颈,从根源上解决场地不足、噪

声扰民等社会问题。但积极引导不是强加干预。《通知》指出,要“坚持积极引导与尊重群众意愿相结合”。在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础上,紧扣群众文化需要,切实保障群众文化权益,彰显了政策的人性化。

重视基层力量 鼓励社会参与管理

近年来,我国中老年人口数量迅速增加,对公共文化资源的需求呈现“井喷”状态。而现阶段我国公共文化资源还很有限,供给和需求呈现不平衡态势。广场舞作为民间自发组织、自我服务的文化活动,有利于挖掘社会资源,缓解政府资源短缺。从这个角度看,政府引导广场舞健康发展,应鼓励和调动社会资源,而不是大包大揽、取而代之。

《通知》强调了这一理念,提出“鼓励群众自我管理”,积极引导和推动相关协会、社团组织建设,吸纳广场舞团队负责人、文艺骨干、社会体育指导员、群众代表参与广场舞管理,调动社会积极性,同时,探索不同群体的沟通、协商机制,灵活化解矛盾。这些举措充分把握了广场舞的主体特点和活动规律,切中肯綮,利于实现政府与社会的良性互动。

广场舞的活动在基层。一直以来,广场舞管理权责不明,出现矛盾得不到及时解决,容易造成负面影响。《通知》中明确政府权责,将广场舞活动纳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按照属地化管理的原则,推动规范管理。由基层政府承担主要管理职责,便于掌握实际情况,保障政策落地。此外,《通知》还鼓励广场舞的多样性发展,提倡因地制宜,挖掘当地文化资源,发扬地方文化特色,为基层政府发挥能动性提供政策空间。

统筹各方资源 强调创新治理

广场舞管理考验政府智慧,也是创新治理方法、提升治理能力的重要契机。此次由文化、体育、民政、住建部门联合下发通知,就是要统筹各方资源,在基层形成治理合力,打造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治理成效。针对最为棘手的广场舞场地问题,《通知》要求在城乡建设、场地开发、场馆开放等方面三管齐下,多方互动,缓解场地拥挤、分流人群和噪声负担。在经费支持、队伍建设、宣传引导方面,也要求各部门密切合作,各取所长。

治理手段创新是《通知》的一大亮点。除了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创新治理之外,《通知》还从操作层面提出具体建议,如兼顾法制与公德教育的宣传手段,制定准则与文明公约相结合的管理方法,推典型、树品牌的示范模式,登记备案、星级评定的管理制度等。这些治理方法均源自基层经验,经过审慎论证,可执行、易操作,利于地方政府把握政策要点、启发工作思路。

《通知》指出,“要积极推动广场舞工作纳入当地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群众体育事业发展的总体规划,纳入当地政府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公共文化服务协调机制的工作内容”。这意味着,广场舞管理不是一项孤立的政策措施,而是作为改善民生和创新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接下来,基层政府要对广场舞活动开展调查,摸清底数,及时了解群众诉求,明确责任,制定举措,确保政策落实。各地要以广场舞工作为契机,优化资源布局,提升治理能力,有效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的完善。

(作者系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讲师)

地方经验

黑龙江佳木斯: “快乐舞步”风靡受益于合理规划

从风靡全国的“僵尸舞”发展到现在的“快乐舞步健身操”,历经7年,习练人数不断增长,范围也扩展至全国。2008年体操运动员出身的佳木斯市退休干部于继承创编健身操,2009年佳木斯市体育局成立专项小组,并根据人体生理规律、运动负荷等原理进行创编,形成一套行进间有氧健身操。2010年,“快乐舞步”被定为黑龙江省重点推广的群众体育项目,并于2011年开展了3次全省性的培训班,培训2000余名骨干力量,且邀请专家对健身操进行整体论证和改进,使其动作更科学合理。

这一发展历程恰恰反映出面对越来越多的加入广场舞健身操舞行列的现象,黑龙江省相关部门能及时捕捉群众需求,整体规划、通盘设计、制定方案。

具体来讲,编创上,本着“有氧健身、快乐健身、科学健身”的原则,通过对固定习练站点的习练者进行测试,并请专家论证,不断更新动作,有效避免了老年人习练时的各种不适;管理上,及时设立快乐舞步健身操体育辅导站,民主选举站长,成立快乐舞步健身操教导队,出台辅导站管理办法,对锻炼时间、地点等方面提出详细要求;推广上,采取“四统一”推广模式,即统一管理辅导员队伍,统一落实健身场地、统一编排动作、统一安排资金,且以各种节会和载体为平台,积极探索社会化运作模式,及时跟进政策以完善扶持机制。

上海闵行区: “让大家一起制定游戏规则”

近期,上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广场舞活动调研,相关数据显示:全市17个区县共有广场舞团队5236支,但可供活动的广场仅3527个,其中500平方米以上仅有877个。上海作为大城市的代表,各区县情况差异大,以闵行区为例。

在增加公共文化资源供给上,闵行区改进广场设施,根据广场面积、地理位置、现有设施设备条件及团体活动情况等因素,配置文化宣传亭、艺术雕塑、标识立柱(含信息发布功能)、灯光座台、便携式户外拉杆电瓶音响等文化设施,按示范广场、中心广场及标准广场三种标准,在全区推进实施,并定时熄灯,规范夜间活动时间。

场地上,建章立制推进协会管理。闵行区根据《闵行区市民文化广场管理办法》吸收文化基层单位工作人员等为协会成员,并在区、镇、广场三级设立相应管理机构,即区群艺馆开展面向广场团队骨干的文艺培训及年度主题展演比赛;街镇文体中心做好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和更新,落实优秀团队的补贴;每个团队中各自的文化服务志愿者互相沟通、协商,共同维护和管理文化广场。全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群众等500人次参与此项工作。“让大家一起制定游戏规则”,保障了“规则”的可操作性和认可度。同时,协会根据《闵行区市民文化广场星级团队评定细则》,开展优秀广场文艺团队的考核评选工作。区级文化单位以此为广场文艺团队分层、分类、有梯度地输送公共文化资源,包括艺术培训、健身指导等。这既丰富了广场文化活动的种类、提升文化作品品质,也凸显了优秀广场文艺团队的引领示范作用。

四川成都温江区: 约束管理与重视本土特色并重

广场舞,在川西又称坝坝舞。温江区作为川西坝子自流灌溉区的核心区域,农业发达,经济兴盛,人们自古喜欢跳集体舞,广场舞有着深厚的群众基础。以温江区柳城街道为例,至2013年,已经登记注册的广场舞队伍就有76支共计2000余人,建立固定活动场地60个。此外,100多支临时性广场舞队伍还活跃在公共广场和小区院落广场。这无疑会引发一些管理难题,如广场舞队伍数量剧增、组织无序、活动场地有限、设施不全、经费不足等。

对此,温江区2013年成立了群众广场舞协会,出台了《温江区广场健身文明公约》,建立了广场舞团队管理档案制、登记备案制、挂牌上岗制、星级评定制等相关管理体系,有效降低了投诉率,使广场舞成为温江区一张亮丽的名片。柳城街道也提出“三位一体+五化联动”管理模式:即落实街道、社区以及社会组织三方管理主体责任,坚持以标准化打造阵地、集约化使用资源、精细化管理队伍、民主化调解矛盾、星级化评定档次等“五化联动”为载体,强化街道人力、物力、财力和制度建设等方面的保障,提升社区精细服务、多方协调的能力,增强广场舞协会等社会组织自我管理、民主协商的意识,使得大家在健身的同时,不打扰周边群众的正常生活秩序,共同构建和谐社会。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温江区的广场舞编创一直坚持以本土原创广场舞为龙头,邀请体育健身专家和音乐舞蹈老师一起创编,带动和提升了温江广场舞的整体水平。以柳城为例,柳城广场舞融合、放大了川西坝子中传统的“清音”“薹秧歌”等艺术特色,逐步形成以健身类、艺术类、交友类等5个大类30余个小型为主,集娱乐、健身、艺术表现于一体的广场舞风格。

浙江温州: “公约+办法”多措并举与监督

去年初发生在温州的以“高音炮”还击广场噪音的“以噪制噪”行为引发热议。当地相关政府部门对此颇为重视,也在管理长效机制上不断探索,从公约、管理、监督三方面入手,破解文化扰民难题,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维护群众利益。

以约定促和谐。去年1月,经群众文体团队代表、市民代表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多次磋商、讨论、修改,温州市发布《广场文化公约》,对跳舞时间段、伴奏乐音量等进行约束。然而,该公约虽从道德层面对广场舞活动进行了约束,但对于违约行为却缺乏管理权限。半年后,鹿城区在公约基础上出台了《温州市鹿城区广场文化活动音响器材噪声污染防治试行办法》,规定对于被投诉并查实的广场舞团队先进行教育、劝阻,警告无效再犯者则由公安部门处以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的处罚。这让广场舞的管理从道德自律层面上升到了规章约束的层面。

此外,温州市还以管理促规范,如鹿城区发动街镇对全区近900支团队进行登记备案,筹备成立区群众文体团队联合会。如在广场设置流动“警卫室”和音量“检测仪”,启动“中央音控系统”建设,根据交际舞、健身舞等不同类型划分为19个区块,实现音量统一调度、音域统一管控;同时,以监督促长效,发起广场治噪网络总动员,公开征集网民观察员,发动市民积极参与监督,并成立广场文化活动综合管理协调领导小组,明确职能分工,做到落责到人。

云南楚雄彝族自治州: 舞出少数民族的特色

作为一个彝族、白族、哈尼族等少数民族聚集的省份,云南的文化、饮食等极具特色,广场舞也不例外地融入了各族舞蹈、乐曲的元素。在楚雄彝族自治州,每天都能在城市的广场上、公园里,甚至马路边、天桥下看到舞动的人群。根据音乐的来源,楚雄州的广场舞分为两类:一类是根据经典或流行音乐编创的广场舞;另一类是当地民族民间传统歌舞为主的广场舞,如楚雄彝人古镇把复杂的楚雄彝族大三弦舞改编成了便于游客参与的彝族广场舞,双柏县根据当地的虎文化改编了《虎笙舞》,元谋县以元谋小凉山彝族舞蹈及音乐左创广场舞《彝山欢歌》,牟定县根据当地左脚舞音乐和舞蹈创作的彝族广场舞《高山头上茶花开》……这些广场舞吸收了彝族大三弦舞、左脚舞等少数民族的舞蹈元素,形式曲风更新颖,很受群众喜爱。

为了传承优秀民族文化,推广和普及优秀广场舞,楚雄州将广场舞工作作为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内容,除抓创作、重编创外,还重视阵地建设,全州建成2199个文化广场,1.1万平方米以上的城区文化广场17个;办比赛,为群众搭建平台,每年都组织广场舞大赛或文艺汇演;抓培训,加强队伍建设,各级文化部门分门别类、分批分期,积极加强文化活动管理队伍和广场舞城乡业余文艺骨干队伍的培训工作,进一步发掘广场舞编创人才。

(本栏目内容由张妮整理)